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函

地址：100051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

承辦人：侯仁傑

電話：(02)23039978轉1199

傳真：(02)23707701

電子信箱：houy@tfri.gov.tw

260

宜蘭市縣政七街1號2樓

受文者：宜蘭縣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3日

發文字號：農林試秘字第113373889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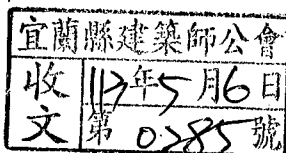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本所「林業試驗所林產大樓與驗證大樓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勞務採購案，現於政府電子採購網公告中，公告日期為113年5月2日，截標日期為113年5月16日，請轉知貴公會會員參考投標，至鈞公誼。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臺北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所秘書室

所長 黃 孟 榮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公告

公告日：113/05/02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19.10
	機關名稱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單位名稱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保管)
	機關地址	100 臺北市 中正區 南海路53號
	聯絡人	黃律維
	聯絡電話	(02) 23039978 #1012
	傳真號碼	(02) 23896318
	電子郵件信箱	terry@tfr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3A036-03
	標案名稱	林業試驗所林產大樓與驗證大樓新建工程可行性評估
	標的分類	勞務類 97 - 其他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1,2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為政策及業務宣導業務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2
	招標狀態	第二次及以後公開取得
	公告日	113/05/02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table border="0">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5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 <input type="checkbox"/></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td> <td>3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73元</td> </tr> </table>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50元	系統使用費 <input type="checkbox"/>	20元	文件代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3元	總計	73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50元								
	系統使用費 <input type="checkbox"/>	20元								
文件代收費 <input type="checkbox"/>	3元									
總計	73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詳附加說明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3/05/16 17:00								
	開標時間	113/05/17 10:00								
	開標地點	本所行政大樓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	否								

金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本所收發單位(100051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																						
其他	<table border="1"> <tr> <td>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td> <td>否</td> </tr> <tr> <td>履約地點</td> <td>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td> </tr> <tr> <td>履約期限</td> <td>詳本案採購需求說明書第伍點</td> </tr> <tr> <td>是否刊登公報</td> <td>是</td> </tr> <tr> <td>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td> <td>是</td> </tr> <tr> <td>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td> <td>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履約時間短</td> </tr> <tr> <td>廠商資格摘要</td> <td>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師事務所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 </td> </tr> <tr> <td>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td> <td>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 <th>附加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 <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td> </tr> </tbody> </table> </td> </tr> <tr> <td>附加說明</td> <td>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一、公開取得文件領取方式及處所： 1. 可電子領標。 2. 於截止投標期限前，親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或附回郵大封套及100元匯票郵寄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須註明採購案號及標的，未註明者或未附足回郵者，不予受理。 二、公開取得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招標文件售價新臺幣100元(電子領標售價50元)，請至本所秘書室(出納)繳納。 三、其他： 1. 押標金若為開立支票及購買招標文件匯票之抬頭請寫：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2. 本案對招標標的之規格說明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所秘書室：侯仁傑先生，電話：(02)23039978轉1199，傳真：(02)2370-7701。 3. 開標時間： </td> </tr> </table>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本案採購需求說明書第伍點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師事務所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 <th>附加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 <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td> </tr> </tbody> </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一、公開取得文件領取方式及處所： 1. 可電子領標。 2. 於截止投標期限前，親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或附回郵大封套及100元匯票郵寄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須註明採購案號及標的，未註明者或未附足回郵者，不予受理。 二、公開取得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招標文件售價新臺幣100元(電子領標售價50元)，請至本所秘書室(出納)繳納。 三、其他： 1. 押標金若為開立支票及購買招標文件匯票之抬頭請寫：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2. 本案對招標標的之規格說明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所秘書室：侯仁傑先生，電話：(02)23039978轉1199，傳真：(02)2370-7701。 3. 開標時間：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本案採購需求說明書第伍點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契約是否訂有依物價指數調整價金規定	否，招標文件未訂物價指數調整條款履約時間短																						
廠商資格摘要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 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須符合以下任一資格： 1. 具公司登記 2. 廠商納稅之證明。如營業稅或所得稅 3. 廠商依工業團體法或商業團體法加入工業或商業團體之證明 4. 除上述外之其他資格 建築師事務所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須於招標文件載明者為限】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資格項目</th> <th>附加說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廠商信用之證明</td> <td>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td> </tr> </tbody> </table>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資格項目	附加說明																						
廠商信用之證明	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附加說明	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 一、公開取得文件領取方式及處所： 1. 可電子領標。 2. 於截止投標期限前，親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或附回郵大封套及100元匯票郵寄至本所秘書室(採購)索領(須註明採購案號及標的，未註明者或未附足回郵者，不予受理。 二、公開取得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招標文件售價新臺幣100元(電子領標售價50元)，請至本所秘書室(出納)繳納。 三、其他： 1. 押標金若為開立支票及購買招標文件匯票之抬頭請寫：農業部林業試驗所。 2. 本案對招標標的之規格說明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本所秘書室：侯仁傑先生，電話：(02)23039978轉1199，傳真：(02)2370-7701。 3. 開標時間：																						

	<p>(1)資格審查：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上午10時。</p> <p>(2)服務建議書(含簡報及其它文件)評審：俟資格審查後另行通知。</p> <p>(3)辦理議價：俟評審出最符合需要者之廠商後擇期辦理議價。</p> <p>4.開標地點：</p> <p>(1)資格審查：本所行政大樓會議室(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53號)。</p> <p>(2)服務建議書(含簡報及其它文件)評審：另行通知。</p> <p>(3)辦理議價：另行通知。</p> <p>5.本案業經核准，第1次公告未能取得3家以上廠商之書面報價或企劃書時，將改採限制性招標方式辦理。</p> <p>6.本案參考「採購評選委員會組織準則」第6條第1項之規定，公開評審小組名單如下：林俊成委員、丁榮轟委員、何振隆委員、林彥穎委員、徐昌志委員。</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農業部林業試驗所</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p> <hr/> <p>檢舉受理單位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部會署-農業部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電話：02-23123371、傳真：02-2311030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006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